**附件**

**疫情防控告知书**

各参会人员：

为保证本次会议顺利进行，会议全程将严格按照国家及山东省政府最新疫情防控政策要求，提出如下防疫事项，请各参会人员自觉严格遵照执行。

**一、以下人员请勿参会**

1.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或尚在隔离观察期的密切接触者。

2.近14天有发热、咳嗽等症状未痊愈的，未排除传染病及身体不适者。

3.14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和接触史。

4.28天内有境外旅居史的人员。

**二、会议期间请遵守以下措施**

1.参会人员均须出示健康码及通行码，绿码者方可参会。

2．参会人员须持48小时内正规核酸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阴性证明方可参会。在会议报到时，必须向工作人员出具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无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者不允许进入会场。

3.进入会议区域的所有人员需配戴口罩，配合做好扫码、测温工作。未配戴口罩、健康码显示黄码、红码人员及体温高于37.3℃的人员不得进入会场。

4.会议期间尽量不去除会场之外、人流密集的公共场所。外出配带口罩、勤洗手、保持社交距离、自觉遵守当地的各项防疫规定。

5.一旦出现发热、干咳、咽痛、腹泻等不适症状，请及时联系现场会务组人员，配合做好进一步健康排查。

6.参会人员凡有虚假或不实承诺、逃避防疫措施等情形，一经发现立即禁止参会。如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将依法依规追究其相关责任。

7.未尽事宜，按照国家及山东省政府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规定执行。